

# 江西省发电

发电单位 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

签批盖章 谭晓林

等级 特提·明电 赣府厅明[2010]105号

赣机发 号

## 关于全力做好当前抗洪救灾工作的紧急通知

各市、县(区)人民政府,省政府各部门:

进入6月以来,我省经历了多次强降雨过程,防汛形势十分严峻,17日至20日,全省又普降暴雨,局部地区大暴雨、特大暴雨,导致赣江、抚河、信江、修河干流发生超警戒洪水,信江、抚河水位接近历史最高值,赣江全线超警戒,部分县城被淹、圩堤决口、水库漫顶,给灾区广大人民群众生命财产造成严重损失。根据省政府主要领导指示,现就切实做好当前抗洪救灾工作紧急通知如下:

一、始终坚持把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放在首位。保障人

民群众生命安全,是防汛抗洪工作的首要任务。各级气象、水利、国土资源、农业、民政等部门要进一步完善自然灾害预测预报预警机制,充分利用广播、电视、报纸、网络等媒体,采用手机短信等有效方式,及时准确发布灾害预警预报信息,让群众及时了解雨情、水情、险情。要加大对危险区的排查力度,及时发现和消除隐患。特别是要对学校、矿区、桥涵等重点地区加强巡查。一旦山洪地质灾害易发区达到转移雨量,一旦水库、堤防发现险情,要毫不犹豫、坚决果断地转移危险区群众,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安全。

**二、要毫不松懈地继续抓好当前抗洪抢险工作。**当前,我省江河湖库普遍处于高水位,部分堤坝险情不断,防汛工作正处在最严峻时刻。各地各部门要进一步强化政治意识、大局意识,按照中央和省委、省政府的统一部署,把抗洪救灾工作作为当前头等大事来抓,大力弘扬'98抗洪精神,紧急行动起来,做到思想到位,责任到位,指挥到位,人员到位,措施到位,严防死守。要动员组织一切力量参加抗洪救灾工作,突出堤坝巡查和防守,对堤坝进行全面排查,及时发现和排除险情,确保工程安全。要进一步落实防汛抢险队伍和抢险物资,加强统一调配,一旦发现险情,确保能拉得上,抢得住。

**三、妥善安排好灾区群众的基本生活。**要坚持一手抓防汛,一手抓救灾,进一步做好灾民的转移安置工作,确保不丢一户、不漏一人。已经转移出去的灾民,在险情没解除之前绝不能回返,避免出现伤亡。要做到每个受灾村都有干部走访,每家重灾户都有固定联系干部。同时,要尽快组织调运灾民急需的各种救灾物质,及时送到灾民手中。特别要重点救助那些困难程度较重的优抚对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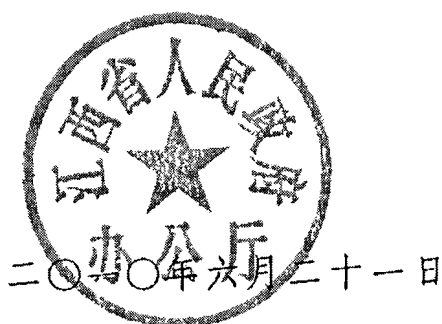
象、五保户和低保户,使他们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。各地要采取有效措施,切实做到灾民有饭吃、有水喝、有住处、有衣穿、有被盖、有病可得到及时救治,学生有学上。要强化防疫措施,做好灾区人畜卫生防疫工作,对因灾死亡动物要进行无害化处理,确保大灾之后无大疫。要加强社会治安管理,确保灾区社会稳定。

**四、切实抓好灾后农业生产恢复。**要强化科学救灾,制订有针对性的救灾方案,组织专家和农业技术人员深入灾区农村基层,帮助和指导灾民抓好灾后农业生产。要加强农机调度,疏通田间沟渠,抢排农田积水,努力减轻渍涝影响。要抓紧抢收已成熟的水果、蔬菜等作物,对受灾严重地块,要及时抓好改种补种,确保不误农时。早稻、中稻大田,要尽快抢排积水,及时扶苗洗苗,适时开沟排水,增施粒肥和叶面肥,及时打好破口期混合保穗药,重点防治穗颈瘟、稻飞虱和纹枯病,促进受灾作物苗情转化。要搞好种子、种苗、化肥、农药、疫苗、仔畜仔禽等救灾生产资料调剂调运,为灾区恢复生产提供物资保障。

**五、切实做好水毁工程的修复。**要采取坚强有力的措施,加大资金和劳力投入,抓紧修复各类与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水毁设施,争分夺秒抓进度,一丝不苟保质量,万无一失保安全。交通部门要以最快的速度,组织人员和机械设备,抢修被洪水冲断的公路,保路通。电力部门要及时修复受损电力设备,优先抢修排渍、排涝电力设施,保电通。供水部门要派出技术力量,抢修被毁供水设施,保水通。通信部门要加派力量,对灾区各类通讯设施进行全面检查,及时抢修损毁基站和线路,保信息通。水利部门要全面调查了解各类水库、山塘、陂坝、渠道等设施受损情况,提前筹集安排修复

资金,尽快组织维修,为后期农业抗旱和城市、工业供水奠定基础。

**六、切实加强对抗洪救灾工作的组织领导。**各级政府要切实加强对当前抗洪救灾和灾后恢复生产工作的领导,立即组织力量深入灾区,进一步了解灾情,慰问受灾群众,指导抗洪抢险和救灾工作。要进一步强化领导责任,主要领导要统筹协调、全面部署,分管领导要具体负责、狠抓落实,确保把抗洪抢险和灾后恢复生产工作落实到位。要进一步落实防汛工作责任制,在各级党委、政府的统一领导下,扎实开展抗洪救灾工作。同时,要抓紧做好灾情的核查上报工作。民政部门要及时深入灾区一线,了解和掌握受灾人口、紧急转移安置人口、因灾倒损民房等第一手灾情数据,农业部门要及时核准农作物受灾情况,水利部门要及时核准水利设施损毁情况。要严格执行灾情初报、重大灾情直接上报和救灾预案启动期间24小时零报告制度。各级防汛、民政等部门要加强灾情会商和核定,统一口径、及时上报。要按照灾情信息发布的有关规定,及时向社会发布灾情和抗灾救灾进展情况,确保各项工作有力有序进行。



抄送:省委各部门,省纪委办公厅,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,省政协办公厅,省军区,省法院,省检察院,群众团体,新闻单位。